

续表 14-28

指标 年份	宣传教育 (人次)	拖拉机 (台)	驾驶员 验安(人)	核发号牌 (付)	纠正共言 (人次)	变更过户 (次)	处理事故 (人次)	考试办证 (人次)
1991	9000	216	219	—	76	20	5	40
1992	9600	208	213	—	80	5	6	30
1993	1100	217	225	—	73	26	5	25
1994	10000	188	189	—	67	23	3	15
1995	16000	186	189	—	76	30	2	30
1996	15000	175	178	100	80	21	1	5
1997	20000	165	171	78	86	23	2	18
1998	12000	176	177	6	45	25	1	12
1999	10000	168	169	8	32	28	2	13
2000	15000	153	156	12	48	26	—	28
2001	16000	215	218	30	36	17	3	13
2002	18000	226	230	26	57	28	2	16
2003	17500	268	276	18	110	32	3	18
2004	21000	286	290	40	86	26	2	20
2005	23000	310	316	67	116	46	3	30
2006	23600	356	361	78	106	35	2	18

第六节 农机技术培训

到 2006 年，全县已举办各类各种农机培训班多期，共培训人员 2776 人次，县农机局举办拖拉机驾驶员及操作使用人员培训 38 期，2298 人次。

1988—2006 年，县农机局每年都会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全县各乡镇进行机引犁推广示范，组织农民赶到现场观看，就耕深、翻土等方面与木制犁加以对比，提高了群众对推广步犁发展生产的认识。

1990 年，为解决推广新式农具中存在的技术问题，县农机局在大盖乡、沙堆乡举办有教室，有场地、有教员、有理论、有实习的正规化培训班，共 600 多人参加了培训，对新技术、新机具的构造、使用、维修、操作等内容进行培训。

1994 年，为了解决全县使用柴油机、拖拉机技术力量不足的问题，县农机局派 4 名专业技术人员分别在全县 19 个乡（镇）举办拖拉机及配套农具培训班，历时四个多月，主要对东—75/54、东—28、丰收—35/27、工农—7 型拖拉机及其配套机具的构造原理，使用维修等知识和技术进行培训，培训机手 570 人。

1997 年，全年新龙县共培训拖拉机手 1836 人次，内燃机手 935 人，其他操作人员 307 人，共计 3344 人次，是历年培训人次最多的一年。

2006年4月，县农机局举办40人参加的微水力发电机培训班，主要传授微水机的构造原理、安装、调试、应用等技术，促进了新龙县微水电的推广应用。

表 14-29 1988—2006 年农机培训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次

年份	拖拉机手	内燃机手	其他机手	合计
1988	230	228	20	478
1997	90	286	689	445
2006	126	1571	156	1853

第十五篇 工业

第一章 电力工业

第一节 机构与职能

1972 年，设新龙县水电组。1984 年，成立新龙县水电局。1990 年，新龙县电力公司从县水电局分离成立，内设办公室、生技股、收费股、财务股、后勤股，下辖电站 3 座。2006 年末，有职工 57 人，其中正式职工 47 人、临时工 10 人。

县电力公司是县内的唯一电力企业，主要职能是：负责 10 千伏、0.4 千伏线路及主要控制设备的日常巡视、维护检修、事故抢修及设备管理；严格执行有关安全规程，抓好中低压配网的安全生产；负责管好霍曲（ 2×630 千瓦）、益西沟（ 1×630 千瓦）、庄果（ 2×1250 千瓦）3 座电站发、送、配电工作。

第二节 电 站

一、运行电站

(一) 城区电站

1981 年 10 月，装机容量 275 千瓦的新龙县第一座国营电站在县城磨房沟建成。从此，新龙县城告别了油灯、蜡烛照明的历史。

(二) 霍曲电站

1990 年 5 月，总投资 680 万元，装机容量 2×630 千瓦的新龙县第二座国营电站——霍曲电站竣工投入运行。1992 年底，该电站装机容量 1335 千瓦，年实际发电量 550 万千瓦小时，产值 64 万元。

(三) 益西沟电站

1996 年，新建于甲拉西乡益西沟口处，装机容量 1×630 千瓦，投资 490 万元。1997 年 11 月竣工投入运行，县城用电供需矛盾得到缓解。

(四) 庄果电站

2004 年，建于皮察乡皮察沟，装机容量 2×1250 千瓦，总投资 3000 多万元。2006 年 9 月竣工投